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审计工作正在进行。前期年审机构已对公司鹿龟酒佳品系列终端销售开展现场走访核查，截至 2026 年 1 月 30 日该产品终端销售占比约为 20%。年审机构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开始再次对鹿龟酒佳品系列主要经销商进行走访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尚未核查完毕。根据年审机构已经实施的审计程序和已获得的审计证据，尚不能确定公司 2025 年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超过 3 亿元，以及公司能否预计将消除财务类退市指标情形。若公司经审计的 2025 年度报告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可能导致公司股票在披露 2025 年度报告后被终止上市。

●目前年审机构正在针对 2025 年度销售情况进行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止尚未核查完毕，如经核查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可能会导致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无保留意见，可能导致公司股票在披露 2025 年度报告后被终止上市。

●公司 2025 年度存在退货情形，针对退货事项，年审机构检查了相关年度的销售合同、销售订单、出库单据、验收单据等。经核查后认为，公司于 2020 年度、2021 年度向海南杜丘实业有限公司、赣州市海翔酒业有限公司销售的白酒产品由于货权转移单据不完整，相关收入确认依据不充分，应作为会计差错进行追溯调整，涉及收入金额合计 3,050.25 万元。公司后续拟根据相关规定及

程序对前期年度会计差错进行追溯调整。

●针对公司 2024 年度内控审计报告否定意见事项关于经销商管理缺陷，目前年审机构正在对公司经销商管理相关内控执行有效性测试。如后续经核查经销商管理仍存在重大缺陷，年审机构可能对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出具非无保留意见，可能导致公司股票在披露 2025 年度报告后被终止上市。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业务办理第十三号——退市风险信息披露》的规定“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分别在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日前 20 个交易日和 10 个交易日，披露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公司已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年审机构，经与年审机构会计师沟通，现将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编制情况及最新审计进展公告如下：

一、2025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

2025 年 12 月 22 日，年审机构项目组正式进场开展相关审计工作，并与公司董事会、管理层针对与公司及相关审计人员独立性、计划的审计范围和时间安排、关键审计事项等进行了沟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年审机构项目组正有序执行相应的审计程序、获取审计证据并进行审计底稿的编制及复核工作，相关审计工作尚未完成。

2026 年 1 月 31 日，公司披露了《2025 年年度业绩预告》，预计 2025 年度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超过 3 亿元。年审机构出具了《关于公司退市风险警示有关情形消除预审计情况的专项说明》。2026 年 3 月 25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5 年业绩预告相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回复公告》，年审机构出具了《关于 2025 年业绩预告相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核查意见》。

上述专项说明及核查意见显示：前期年审机构对公司鹿龟酒佳品系列终端销售开展现场走访核查，截至 2026 年 1 月 30 日该产品终端销售占比约为 20%。年审机构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开始再次对鹿龟酒佳品系列主要经销商进行走访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尚未核查完毕。根据年审机构已经实施的审计程序和已获得的审计证据，尚不能确定公司 2025 年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

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超过 3 亿元，以及公司能否预计将消除财务类退市指标情形。若公司经审计的 2025 年度报告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可能导致公司股票在披露 2025 年度报告后被终止上市。

公司在《关于 2025 年业绩预告相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回复公告》中的关于 2025 年度退货具体情况及其他销售退回情况，年审机构检查了相关年度的销售合同、销售订单、出库单据、验收单据等。经核查后认为，公司于 2020 年度、2021 年度向海南杜丘实业有限公司、赣州市海翔酒业有限公司销售的白酒产品由于货权转移单据不完整，相关收入确认依据不充分，应作为会计差错进行追溯调整，涉及收入金额合计 3,050.25 万元。公司后续拟根据相关规定及程序对前期年度会计差错进行追溯调整。

目前年审机构正在针对 2025 年度销售情况进行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尚未核查完毕，如经核查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可能会导致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无保留意见，可能导致公司股票在披露 2025 年度报告后被终止上市。

综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根据已经实施的审计程序和已获得的审计证据，年审机构尚不能确定公司 2025 年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超过 3 亿元，同时尚不能确定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或内部控制的审计意见类型，以及尚不能确定公司将消除财务类退市指标的情形。如年审机构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或内部控制出具非无保留意见，可能导致公司股票在披露 2025 年度报告后被终止上市。

截止目前，年审机构暂未在重大会计处理、关键审计事项、审计意见类型上与公司存在重大分歧事项。

二、2024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的消除进展情况

年审机构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和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024 年内部控制否定意见所涉事项一：公司 2024 年度存在新增重要经销商的情形，年审机构未获取公司对新增经销商选择的标准、经销商资信评审记录、

审批手续及经销商过程管理等相关内部控制资料，公司关于经销商的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针对上述经销商管理相关的内部缺陷，公司在 2025 年度已对销售与经销商管理全流程内控开展系统性梳理、诊断及优化，完善制度、规范流程等进行整改并有效运行。目前年审机构正在对公司经销商管理相关内控执行有效性测试。如后续经核查经销商管理仍存在重大缺陷，年审机构可能对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出具非无保留意见，可能导致公司股票在披露 2025 年度报告后被终止上市。

2024 年内部控制否定意见所涉事项二：公司存在时任总经理兼任多项职务的情形，造成管理层相关职能缺位，该情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完成整改，可能导致公司无法合理保证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及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针对该缺陷，2025 年度公司已完成了整改。经年审机构核查确认，上述公司关键岗位人事安排相关的内控缺陷已整改完毕。

2024 年财务报表的保留意见所涉事项：公司与糊涂酒业集团合作分歧导致年审机构无法完整执行 2024 年度报告审计程序，因此年审机构无法获取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椰岛糊涂预付款项及异地存货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而发表保留意见。目前，年审机构已对公司存放于糊涂酒业的存货执行了监盘程序，检查了双方签订的协议等，双方就合作分歧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该事项导致的保留意见已整改完毕。

三、其他事项

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为 2026 年 4 月 30 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仍在进行中，最终财务数据和审计意见类型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5 年度报告及审计报告为准。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6 日